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股份”、“发行人”或“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583 号《关于同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997,120 股，发行价格 55.5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99,999,987.2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7,547,169.76 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701,833.1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1,750,984.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95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87.2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249,002.89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91,750,984.3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008,704,887.60
本年度使用金额	370,490,137.6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684.67
其他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603,352.35
现金管理收益	24,444,697.20
以自有资金垫付的发行费用	701,833.1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41,304,157.0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2024年6月，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中金公司分

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574903069310008	1,824,395.25	使用中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碇支行	3901180129200074066	203,071,394.95	使用中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405245709185	101,095,143.03	使用中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	9550889900001861394	141,300.11	使用中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332006282013001016761	0.00	已注销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碇支行	33150198414000000920	0.00	已注销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碇支行	39304001040019516	0.00	已注销
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574909632410000	335,171,923.74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总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人民币（包含前期已使用但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0,000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5 年第 482 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5/5/19	2025/7/18	2025/7/18	0	2.25%	147,945.2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63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5/19	2025/7/21	2025/7/21	0	2.00%	345,205.48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94 天）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5/19	2025/8/21	2025/8/21	0	1.61%	414,035.75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8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B0173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6/25	2025/12/24	2025/12/24	0	2.45%	1,221,643.84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8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NB0173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6/25	2025/12/24	2025/12/24	0	1.00%	498,630.14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50880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6/25	2025/12/26	2025/12/26	0	2.05%	1,033,424.66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5 年第 234 期 G 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2025/6/25	2025/12/26	2025/12/26	0	2.14%	2,157,589.04
合计				740,000,000.00						5,818,474.12

注：上期购买于本期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 940,000,000.00 元，实现投资收益 18,077,428.54 元；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740,000,000.00 元均于本期到期，实现投资收益 5,818,474.12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以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增资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投入，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终止投入“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新增建设“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5,114.07 万元（含尚未收回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

产品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及银行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新项目建设，共计变更 65,114.07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误将 1,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3901180129200074066）转入一般户（1170004*****0001），公司工作人员当日及时发现错误，立即将上述款项原路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相关人员已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避免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

德业股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

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德业股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49.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919.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11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	199,800.00	86,430.67	86,430.67	35,560.18	86,430.67	0.00	100.00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年产 3GW 微型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	54,200.00	0.00 (注 2)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逆变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	51,000.00	0.00 (注 2)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	0.00	65,114.07	65,114.07	1,488.83	1,488.83	-63,625.24	2.29	2028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55,000.00	201,544.74 (注3)	201,544.74	37,049.01	137,919.50	-63,625.2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生产布局，集中资源应用，缩短管理半径，拟终止投入“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新增建设“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将原项目已建设完成的厂房调整至以除湿机、暖通产品为主的环境电器使用，将原用于组串式逆变器、储能式逆变器产能建设的部分募集资金调整至工商储产能建设，故不适用。

注 2：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调整后年产 3GW 微型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逆变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金额为 0.00 万元。

注 3：公司按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将原用于“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调整至“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净额 2,369.64 万元，因此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盐	86,430.67	86,430.67	35,560.18	86,430.67	100.00	2025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 年 7 月 18 日	/
无	年产 3GW 微型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盐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18 日	/

无	逆变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海盐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盐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7月18日	/
年产7GWh工商储生产线项目	无	生产建设	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慈溪	65,114.07	65,114.07	1,488.83	1,488.83	2.29	2028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0月29日	2025年11月14日
合计					151,544.74	151,544.74	37,049.01	87,919.50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p> <p>（1）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p> <p>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董事会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做出调整。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p> <p>（2）年产 3GW 微型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p> <p>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董事会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做出调整。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p> <p>（3）逆变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董事会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做出调整。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p>												

	<p>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上述（1）、（2）、（3）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p> <p>信息披露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p> <p>（4）年产 7GWh 工商储生产线项目</p> <p>受行业及海外去库存影响，逆变器市场需求企稳恢复、增速放缓，工商储市场需求旺盛，政策补贴持续加码，行业迎来快速放量阶段。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已用于“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86,430.67 万元，该募投项目所在厂区及房屋基本建设完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5GW 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5,114.07 万元（含尚未收回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人民币 50,000 万元及银行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新项目建设，共计变更 65,114.07 万元。</p> <p>决策程序：针对上述(4)变更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信息披露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2）。</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伟

孙 伟

杨桐

杨 桐

